

政府将非法进口、生产和分销未经授权及假冒植物保护产品的行为定为刑事犯罪。

Автор(и): Растителна защита
Дата: 10.02.2021 Брой: 2/2021



政府已批准一项修订和补充《刑法典》的法律草案，其中规定，在行为不构成轻微案件且违反既定程序的情况下，携带植物保护产品跨越国境，将面临最高4年监禁及2000至4000列弗的罚款。

该草案将制造和分销未经授权及假冒植物保护产品的行为定为刑事犯罪。该草案将在国民议会接受审议和表决。

针对此新闻，我们采访了保加利亚植保工业协会（ARIB）总干事内莉·约尔丹诺娃女士，该协会成员包括全球领先农化公司在保加利亚的代表机构。

“这是ARIB反复向保加利亚相关机构警示的问题，我们已就修订和补充现行《刑法典》的监管框架提出了具体修改建议，旨在将未经授权的植物保护产品在保加利亚共和国市场投放和分销的行为定为刑事犯罪。植物保护产品是农业生产中进行风险管理的工具，旨在实现作物的高健康水平。欧洲的监管制度限制性很强。战略目标是遵守环境和健康标准。将非法进口、制造和分销未经授权使用及假冒植物保护产品的行为定为刑事犯罪，是针对这些行为的根本性措施，是对经济犯罪的反制。这些犯罪除了对人类健康和环境构成风险外，还与隐瞒收入和逃税有关——这些因素对合法企业产生了极其负面的影响。”

其他非政府组织也支持这项倡议，它们了解日益严重的问题以及采取实际行动打击非法农药的必要性——这些组织包括保加利亚作物保护协会（BARZ）和保加利亚养蜂人协会。

负责植物保护产品授权、使用 and 控制的农业、食品和林业部（MAFF）、保加利亚食品安全局（BFSA）以及中央化学测试与控制实验室（CLCTC）均支持在国家立法中引入监管机制以解决未经授权的植物保护产品进入市场的问题。

被没收的非法产品数量表明了该问题的严重性——根据国际行动‘银斧V’（由欧洲刑警组织和欧盟反欺诈局协调）进行的检查结果，我国去年查获了超过25吨非法植物保护产品。”